

轉變社區生活的基礎

鑒於經濟領域活動在現代生活中具有核心地位，驅動經濟行為的準則值得特別關注。同樣，關於工作意義與就業機遇的認知，也在很大程度上受主流經濟模式的影響。這兩者都需基於“人類一體”的理念進行重新構想。

一、經濟活動

任何群體的福祉都與全人類的福祉緊密相連。例如，當追求經濟利益而不顧及對自然環境的影響時，所有人都會受到影響。然而，貪婪和利己之心屢屢阻礙集體的繁榮。巨額財富正日益集中在少數人手中，這種狀況所引發的不穩定和波動，又因國家之間和國家內部收入與機會的差距而愈演愈烈。但儘管這些不平等問題長期存在，它們既非無法改變的現狀，也未必會決定未來。財富應當為人類服務；而不應讓人類為財富犧牲。

同樣，體系與結構應當服務於全體人民的利益。新生代將有機會也有責任去學習如何通過正義與慷慨、協作與互助來推動集體繁榮。無論一個社區擁有多少物質資源，它都可以汲取豐富的思想與靈性資源。例如，社區成員的創造力、機構的應變力以及不同行動者之間的協同力量，都是年輕人應當學會運用的重要資源。

二、有意義的工作

擁抱一種兼顧人類廣泛需求與抱負的新共用價值體系，將有助於為年輕人增加有意義的工作機會。這種價值體系必然要挑戰支撐我們當前經濟模式的普遍假設——例如競爭推動進步，人類在追求自身利益時表現最佳，個人或國家的最高成就在於財富積累。這需要圍繞包容、普遍參與和互惠的理想重新構建工作觀念。此外，為實現可持續性，作為佔據我們清醒時間核心部分的活動，工作必須成為意義的源泉，並提供推動社會進步的途徑——這一點至關重要。為實現其宗旨，工作不能淪為滿足需求的單純工具，而應持續體現為對人類的服務。當以服務精神開展工作時，工作確實可被視為一種敬拜行為。（巴哈伊國際社團，2018 年 1 月 25 日）

.....

未來幾十年，工作的性質預計將發生巨大變革。人工智慧、自動化與數位化等技術預計將取代大量勞動者，甚至可能使整個勞動類別瀕臨消亡。然而這些工具也蘊含著顯著拓展人類能動性邊界的潛力。因此，關於如何促進社會福祉的認知必須隨之拓展與進化。正式就業僅是人們造福社會的方式之一，傳統薪資也只是滿足基本需求的途徑之一。但社會從個體天賦才能中獲益的模式遠不止於此。我們需要建立更完善的認知體系，理解促進社會繁榮的多元貢獻形式，並配以切實的支持機制。最終目標是建設能有效彙聚所有成員才能的社會。

.....

邁向更公平社會的進程，不僅需要技術能力的提升，更要求社會能力與道德能力的廣泛拓展。能力的實際成效不僅取決於個人實現目標的潛力，更取決於其所追求的目標類型。例如通過高等教育獲得的技能，既可推動崇高事業，也可能被用於在腐敗與剝削的體系中牟利。要創建更加公平的社會——而非僅僅培養更多在不平等體系中遊刃有餘的個體——就必須將能力建設視為兼具規範意義與道德價值的事業，其重要性不亞於經濟和政治層面的努力。個人與社群需要深化諸如凝聚多元行動者共識、形成共同行動承諾，或識別挑戰根源並制定有效對策等能力。他們還需培養值得信賴、相互扶持、堅守真理、富有責任感等品質——這些正是構建穩定社會秩序的基石。

探討能力所指向的終極目標，即是進入價值觀與優先順序的領域。就業的根本目的是什麼？何種生活能促進人的自我實現？我們共同希冀創建怎樣的社會？這些正是企業和治理機構長期回避的核心問題，它們往往更關注提升效率或擴大選擇等程式性事務。然而，那些損害公共福祉的意識形態——那些為自私正名、獎勵剝削、寬容冷漠、將消費奉為主臬，從而加劇不平等的思想——正在全球範圍內被毫無保留且毫無愧意地宣揚。若以減少不平等為目標，就必須讓整個社會浸潤於自覺推動該目標的觀念、特質與行為習慣之中。

將每個人視為社會進步的潛在推動者，這一立場在原則與實踐層面都具有深刻的平等化意義和道德賦能作用。基於“每個個體和社區都是能力與建設性變革可能性的寶庫”這一前提採取行動——無論其財富、教育、社會地位或其他任何特徵——就意味著摒棄那些導致無數不平等長期存在的尊卑觀念。生產性就業和體面勞動是社會運行的核心：這不僅體現在直接產出的商品與服務，更在於它們所維繫的生活，以及作為身份認同之源、人生目標之錨、個人才能發展與表達之途的重要作用。不斷變革的工作世界為我們提供了寶貴契機，得以重新審視發展理念，並按照當代需求重組經濟結構。讓我們以此為己任，在邁向這一願景的征程中，日益彙聚全人類大家庭的智慧與貢獻。（巴哈伊國際社團，2023 年 2 月 12 日）

反思題

1. 挑戰核心假設： 檔指出，我們主導的經濟模式建立在諸如“競爭推動進步”、“最高成就在於財富積累”等假設之上。

反思題： 您在多大程度上內化了這些或其它關於工作目的與成功的假設？這些假設如何影響了您自己的職業選擇、您對“好工作”的定義，或您對自己當前工作的感受？

2. 作為服務與交易的工作： 文中提出，工作應是“意義的源泉”，是“為改善社會貢獻力量的一種方式”，且“當以服務精神開展工作時，工作確實可被視為一種敬拜行為”。

反思題： 在您的個人經歷中，如何平衡將工作視為滿足物質需求的手段與將其視為服務或貢獻的行為？在態度或行動上做出哪些實際改變，能幫助您更持續地將自己的工作體驗為對人類服務的一種形式？

3. 超越物質需求的工作意義： 我們常將工作視為謀生手段，但假設您的物質需求已完全滿足，無需為生計工作：

反思題： 如果不再為薪資而工作，您會選擇從事何種活動？這些活動將如何雕琢您的品格（例如培養堅韌、耐心或同情心），並促進您精神品質（如公正、友愛或服務精神）的成長？這如何揭示工作對每個人——無論貧富——不可或缺的深層意義？

4. 在行動中創造意義，而非等待完美工作： 我們或許在等待一份能完美融合理想與現實的“天職”出現：

反思題： 審視您當前的社區或環境，您發現了哪些亟待改善的具體方面（無論是社會性的還是物質性的）？您可以立即採取哪一小步行動——無論有無報酬——去改善它？通過投身於此，您將如何重新定義“工作”，將其視為一個在服務中塑造自我、同時改造現實的動態過程，而非一個等待被填寫的“職位”？